

证券代码：600281

证券简称：华阳新材

公告编号：临 2025-036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6月13日、6月16日、6月1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本公司控股股东及相关方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近期公司股价出现大幅波动，累计涨幅已显著偏离行业整体水平。公司目前经营规模较小，资产体量存在一定局限性，市值规模亦相对偏低，客观上使得相关操作具备一定便利性。近期公司股价呈现出较为明显的上涨态势，综合来看，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6月13日、6月16日、6月1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书面发函本公司控股股东及相关方，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 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 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太原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化集团”）、相关方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集团”）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太化集团、相关方华阳集团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在 6 月 14 日披露的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中表示，目前主营业务及现有产品体系均未涉及稀土永磁相关领域。今日，再次澄清，不具备稀土永磁概念属性，公司主业为铂铑钯等贵金属回收加工业务，近期受市场行情影响，贵金属价格持续走高，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相应面临上升压力。鉴于此，特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看待市场波动，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切实防范市场风险。

(四)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太化集团、相关方华阳集团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2025年6月10日、6月11日、6月1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公司已于2025年6月13日披露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4）。

2025年6月13日、6月16日、6月1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涨幅累计达到28.03%，同期申万小金属行业涨幅为-0.34%，公司股价涨幅严重高于同期行业涨幅，存在市场情绪过热的情形。公司目前经营规模较小，资产体量存在一定局限性，市值规模亦相对偏低，客观上使得相关操作具备一定便利性。近期公司股价呈现出较为明显的上涨态势，综合来看，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8日